

注册地址:中国江西省景德镇市历尧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的《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并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黑猫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63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发行700万股，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2,800万股。网下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发行700万股已于2006年9月1日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持下发行完毕；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2,800万股已于2006年9月6日成功发行，发行价格为7.4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深证上[2006]111号文）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的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6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黑猫股份”，股票代码“002068”。

本公司已于2006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招股意向书摘要、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附录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已于2006年9月5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其摘要以及招股说明书全文的披露距今不足3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时间:2006年9月15日

（三）股票简称:黑猫股份

（四）股票代码:002068

（五）总股本:8,900万股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3,500万股

（七）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和转让。公司本次发行前另四名股东江

西亿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景德镇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方可上市流通和转让。

（八）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持股5,059,4733万股）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

司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他股东江西亿威数码科技有限公

司（持股151,3452万股）、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5,6726万股）、景德

镇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5,6726万股）、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持股

37,8363万股）均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九）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向配售对象发行的700

万股股票自本次社会公众股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十）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

行的2,8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十一）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表:

项目	数量(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控股股东持有的股份	5,059,4733	56.85	2009年9月15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0	0	—
首次公开发行前十二个月内发行的股份	0	0	—
其他已发行的股份	390,5267	3.52	2007年9月15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700,000	7.82	2006年12月15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2,800,000	31.46	2006年9月15日
小计	3,500,000	39.33	—
合计	8,900,000	100	—

（十二）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三）上市保荐人: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XI BLACK CAT CARBON BLACK CO., LTD.

2、法定代表人:蔡景章

3、成立日期:2001年7月12日

4、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历尧

5、注册资本:5,400万元

6、邮政编码:333000

7、电话号码:0798-8399126

8、传真号码:0798-8391868

9、互联网网址:www.kmzh.com

10、电子信箱:heimaot@126.com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债券情况
蔡景章	董事长	男	52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蔡景春	董事	男	63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李保泉	董秘、财务总监	男	43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徐金谱	副董事长	男	60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陶文星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吴波	董事	男	42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夏跃中	董事	男	47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于庆津	独立董事	男	49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戴敬珍	独立董事	男	42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郭勤助	独立董事	男	49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周国强	监事召集人	男	60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潘丽顺	监事	男	49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付丽娟	监事	女	46	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何寿华	公司常务副总	男	40	2006年1月至2007年8月	未持有

三、公司股东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条件
1	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	流通股	5,059,4733	56.8490	三十六个月
2	江西亿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流通股	151,3462	1.7006	十二个月
3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流通股	75,6726	0.8503	十二个月
4	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	流通股	75,6726	0.8503	十二个月
5	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	流通股	37,8363	0.4261	十二个月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29,2066	0.3282	三个个月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20,3565	0.2287	三个个月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18,0065	0.2023	三个个月
9	申银万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股	10,7000	0.1202	三个个月
10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股	10,6556	0.1197	三个个月

（一）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是国有资产企业，成立于1986年，注册资本40,588万元，是江西省“六五”重点建设项目。该公司设立初期主要从事炼焦和煤气生产，“八五”和“九五”期间公司制定了“实施规模经营，走相关多元化发展道路，对自有产品进行深加工，加速下游产品的开发渗透，以高附加值产品占领市场”的发展战略，通过技改扩建和收购兼并，企业规模迅速扩大，由一个单一的炼焦制气企业发展成为拥有煤化工、精细化工、硅酸盐化工、农资产品和第三产业的大型企业集团，1997、1998、2005年被列为江西省工业企业十强之一，1999年被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确定为国家520户重点国有企业之一。

焦化总厂的业务范围为焦炭、煤气、复合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各

类针式绝缘子、悬式绝缘子、线轴绝缘子、弹性绝缘子、伺服绝缘子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等。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	流通股	5,059,4733	56.8490
2	江西亿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流通股	151,3462	1.7006
3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流通股	75,6726	0.8503
4	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	流通股	75,6726	0.8503
5	景德镇市华意物资公司	流通股	37,8363	0.4261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29,2066	0.3282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20,3565	0.2287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18,0065	0.2023
9	申银万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股	10,7000	0.1202
10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股	10,6556	0.1197

间，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住所没有变更。